

证券代码：301092 证券简称：争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4

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及

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6年5月19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

2026年7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本次修订在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为便于投资者理解和阅读，公司就本次修订涉及的主要内容说明如下：

一、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调整的具体内容

（八）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调整前：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初始转股价格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调整后：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且不得向上修正。具体初始转股价格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二十）评级事项

调整前：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将委托具有资格的资信评级机构进行信用评级和跟踪评级。”

调整后：

“根据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信用等级为 AA。”

二、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文件的修订情况

文件名称	章节	修订内容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封面	更新公司地址、日期
	二、本次发行概况	调整“（八）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更新“（二十）评级事项”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封面	更新公司地址、日期
	第三节 本次发行定价的原则、依据、方法和程序的合理性	调整“（二）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更新“二、本次发行定价的依据合理”；
	第四节 本次发行方式的可行性	更新部分法规条款；更新债券评级情况；更新转股价格的确定及调整

特此公告。

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4 日